

台灣人權促進會執委會紀錄

時間：2005年2月25日（星期五）

地點：台權會辦公室

主席：吳豪人

出席：馮建三、林詩梅、吳豪人、莊庭瑞、劉靜怡、黃文雄、吳佳臻、吳佳珮、宋明潭

紀錄：吳佳珮

【會務】

報告事項

- 一、1/11—2/25 會務活動（吳佳臻）【附件一】
- 二、一月財務報告（陳建）【附件二】
- 三、秘書處人事異動（吳豪人）：(略)
- 四、會員大會（吳佳臻）：
 1. 時間、地點：3月5日(週六) 下午2—5點，台灣國際(南京東路二段125號14樓)。
 2. 下屆需改選執委：李茂生、馮建三、魏千峰、陳建、鄭文龍、林詩梅、吳豪人。
下屆執委候選人：姚人多(清大社人所)、郭宏治(新新聞)、翁玉珍(Cozy咖啡店)、王時思(前司改會執行長)、賴秀如(央廣台長)、薛詠泰(綠水企業總經理)。
 3. 大會報告事項：2004年度工作報告、2005年度計畫【附件三】。
 4. 提案事項：會費減半、修改章程、重新登記立案。

討論事項

- 五、人事：(略)
- 六、辦公室重整：辦公室的資料、書籍、物品、辦公文具等，經長年累積且沒有適當收納與分類，容易降低工作效率與情緒，且有礙觀瞻。

決議：

1. 支付郵寄費用將過期人權報告、人權雜誌以郵寄方式寄送各縣市、學校圖書館，以減少庫存壓力並增加流通率與閱讀率。
2. 本年度提撥經費，進行辦公室重整之用。請廠商先估價，待下屆第一次執委會再討論。
3. 辦公室重整期間(預計一個月)盡量不安排於會內開會或接受來賓拜訪。

【專案】

報告事項

- 一、出版計畫
 - (一) 人權雜誌（吳佳珮）：2005年春季號預計3/11出版。目前稿件大致收齊，並增加與會員、讀者互動較軟性的內容。建議增加與台權會相關的人事近況報導。
 - (二) 2004人權報告（劉靜怡）：收稿中。
 - (三) 人權譯著（吳佳珮）：
 1. 第一本《人權讀本》初稿3/1給巨流，預計五月出版。稿件已在3月1日交巨流出版社，三月底會長將交導讀一篇
 2. 第二本 First Steps: A Manual for Starting Human Rights Education，巨流已開始詢問版權，擬結合青輔會「重點NGO青年國際參與工作圈」之企劃案。
- 二、青輔會「重點NGO青年國際參與工作圈」計畫（吳佳臻）【附件五】：
 1. 台權會提出「人權教育種子培訓計畫」，內容包括三項子計畫—人權教育者工作坊、參與FA年度培訓課程、翻譯出版人權教育教材。
- 三、聯盟
 1. 替死聯盟（吳豪人）：下次會議時地3/1(週二)
 2. 移盟（吳佳珮）：3/4聯盟會議將說明庇護法。移盟將在本次立院會期會將民間版移民法提出併案討論。
 3. 警改聯盟：下次會議3/3於司改會，○○○代表台權會。建議可做警察的人權教育。

4. 檢改聯盟 (劉靜怡)：下次會議 3/3 於司改會。司改會通知取消會議。

【個案】

一、樂生療養院 (吳佳臻)

1. 近期發展：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組成專案小組，將於 3/3 進行小組會議；北縣文化局、文建會；行政院一月底行文北縣文化局，指示按原計畫進行拆遷重組。再嘗試與謝長廷見面，說明樂生院情況。建議：需緊盯政務委員林盛豐，要求負起責任。
2. 守護樂生系列藝文活動，台權會已協助聯繫朱約信、無米樂導演參與，台權會將負責一場人權影展與座談，時間未定。建議：執委馮建三可與民生報醫藥記者聯繫，詢問民生報合作摩托車日記電影包場活動，邀請樂生院民與學生看電影並進行專題採訪。
3. 志工訪調及行動會議將於 2/26 於台權會召開。下週律師將提出假處分。

二、中國民運人士甲○○及戊○○案 (張斐嵐)

1. 兩人已於 1 月離開靖廬，由劉靜怡擔任擔保人，目前居住於宜蘭某教會，行動與通訊皆自由，唯外出過夜須向陸委會報備，且不得與媒體接觸。
2. 台權會仍需協助兩人聯繫赴他國接受庇護之可能性。
3. 台權會擬於近期安排兩人進行訪談，並作成影像紀錄(日後可整理成文字紀錄)，但礙於與官方之協議，故訪談過程需保持低調且不得對外公開。丙△△願意協助台權會進行訪談紀錄。
4. 第三國庇護之可能性：美國、加拿大、法國。

三、辛○○ (吳佳臻)：具前科者不得擔任計程車司機。大法官第 584 號釋憲案。

請討論是否進行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7 條第一項」修法推動。

決議：通過。另可加強與國會助理交流或安排人權課程，加強對國會生態的瞭解。

【對外合作】

- 一、2/27 柯林頓演講，台權會獲贈邀請函，有興趣參與之執委可向秘書處索取。
- 二、亞齊賑災計畫：Sumatra Hope 計畫一月底已第一筆捐款匯款。
- 三、援交釣魚 (宋明潭)下週針對高雄個案召開會議。
- 四、納稅人權利宣言及稅改運動 (顧立雄)：由簡錫堦發起，擬推動納稅人權利宣言並進行稅改運動。
- 五、財務案(略)。
- 六、校園人權演講：3/8 16:10-17:00 景美女中 800-900 名高三生。佳珮出席；3/29 13:30-16:30 永和國中 200 名教師。

【臨時動議】

1. 壬○○案 (黃文雄)：被關 30 年的補償已經拿到，2 次流氓管訓的補償被駁回。台權會鑑於人力、物力的考量，不一定要做個案，但可考慮通案的處理「轉型期的正義」議題。需要更多的資料可找曹欽榮。
2. 下次執委會會議時間：會員大會後再約。